

# 《印度佛教復興由淚史—護法尊者傳記》譯序

劉宜霖

這部譯作，原書名*Flame of Darkness—the Life and Sayings of Anagārika Dharmapāla*。剛剛決定翻譯這本傳記之時，內心會升起這麼一股傲慢：「嗯，才百多頁，《小書一本》，應該一兩個月時間就可以輕輕鬆鬆完稿啦。」然而在翻譯過程中，才發現這原來是一個妄想，因為譯本在經過了三個多月的掙扎，才勉強完成初稿；而且這部當時眼中的「小書」，實際上蘊藏了「八不小」。

首先是故事主人翁的出身：來頭不小。在十九世紀中葉的南錫蘭，錫瓦威達納家族堪稱財勢兼備的望族，而護法，這個當時的小小大衛，就是這個望族翹首期盼，含著金湯匙出生的長孫。然而在六十年代的錫蘭佛國，所要面對的，卻是被西方各國異教盤踞欺凌數個世紀的大時代；身為佛教的中堅份子，這個家族所需擔待的道義責任是何等之大！大旋流中的小大衛，獅子性格顯著，年僅十來歲就敢於捍衛佛教傳統，和聖本篤學院的

校監抗衡。他這種不畏強權的性格，促使他日後與基督教的衝突頻頻不斷，直到在印度爭取摩訶菩提寺主權時，與印度政、教的衝突更是達到一個高峰。這場軒然大波，捲入的人物遍及亞洲、歐洲和美國，而這些人物，幾乎個個頗具威望、頭銜不小。

大衛九歲那年，就在父親耳提面命之下，到寺廟接受梵行戒。這項嚴格的戒律，守護著他成年後立下的大願：盡形壽捍衛佛教、復興印度與錫蘭佛教，並將佛陀的法音傳遍以基督教為尊的歐美各國。更甚者，當他面臨人生最後驛站之時，還發願再投生廿五次，繼續守護菩提迦耶以及續佛慧命。他的大願，以大悲為導。即便是孕育自己的國家受盡屈辱，他仍然滿懷慈悲，為西國芸芸衆生廣宣佛法，作為其政府傷害錫蘭子民的贈禮。

護法尊者，以大衛之名生在錫瓦威達納之家，以「離家信士」的身份及守護佛法的悲願，脫離了俗家生涯。當他還是大衛之前，首先去了印度阿德雅，接著和

奧爾科特上校從錫蘭島的一端弘化到另一端。廿歲的護法，捨離俗家牽絆之後，第一站路經新加坡、西貢、香港、上海到了太陽之國，接著是遊歷印度、緬甸、暹羅、美國、英格蘭、歐洲各國！他一輩子所跨足的國度，幾乎遍及全世界；而他涉足之地，也幾乎和他的佛行事業息息相關。在他有生之年，為佛教所作的貢獻無數，經歷過的事件可圈可點。當中最值得一提的，包括從一八九一年開始，歷經了接近廿年傾力爭取菩提迦耶的主權。這起官司儘管以敗訴收場，但至少因此得到全球佛弟子的熱烈迴響，並以此作為印度佛教復興的逆增上緣。其二是摩訶菩提協會之創立；此刊物從一八九一年創刊至今，對全球佛教界仍有深遠的影響。其三，他一八九三年在芝加哥的「世界宗教會議」大展頭角，佛教因此得以紮根西方世界。這些，以佛教的立場，甚至是整個世界而言，都是不容漠視的歷史事件。

在翻譯及尋找相關文獻的過程中，末學發現上文所提這「八不小」——主人翁的出生、時代背景、悲心、願力及佛行事業版圖，這當中的政教衝突、涉及人物及歷史事件——竟然為華人佛教界許多自命為佛弟子者所「不曉」；這，未免令人心有戚戚焉，同時更驚覺自己過去對近代佛教史的認識，竟是這般的膚淺。撇開護法

尊者生命歷程的「八不小」，譯作產生的過程，末學也面臨一個「不小」：挑戰不小！

這本書，第一個要處理的就是主人翁的譯名？經查詢，*Anagārika Dharmapāla*，有人音譯為「安那嘎里卡·達摩帕拉」。這個譯法不但冗長累贅，而且毫無意義。另外也有人將之意譯為「護法居士」。鄭維儀在玄奘大學發表的一篇期刊論文就採用此譯法。護法一詞爭議不大，也即是將*dharma*和*pāla*的順序對調而已，何況古德早有此譯例。至於將*anagārika*一詞譯為「居士」是否合宜？儘管有人認為這個翻譯無傷大雅，有些甚至認為*anagārika*就等同於我們所認知的「居士」，但末學還是覺得不妥。為了解決這個問題，末學特地從中譯「居士」和巴利語*anagārika*兩個線索一探究竟。佛典「居士」一詞，其實是「居家信士」的簡稱，取自梵文upasaka，意譯為優婆薩，古譯包括「淨信士」（安世高）和「清信士」（鳩摩羅什）。而*anagarika*一詞，是否定前綴*an*加上*agāra*再加上後綴*ika*所形成的形容詞，意指「非家的、無家的、離家的」，而*anagāra*意為游行僧 (*homelessness or the state of a homeless wanderer*)。換句話說，*agārika*一詞，才是指「有家的、在家的、世俗人」。既然*anagārika*

並非「居」士，那麼Anagārika Dharmapāla是否可以翻譯為「護法離家信士」亦或是略稱「護法離士」呢？當然，古來未聞有此譯法，故而在此也不敢過於輕率採納此譯，不過原文某些出現「this anagārika」的字句，筆者的確認為將之翻譯成「離家信士」並沒有任何不妥。為了慎重其事，末學還特此請教一位巴利語教授。他並不反對將anagārika翻譯成「居士」，並認為或許我可以考慮採用「白衣」一詞。然而因為考慮到護法尊者自「離俗」之後，在晚年出家之前，終其一生以黃袍著身，謹守清淨戒；身雖未出家，但實際上年紀輕輕便已挑起了沉重的如來家業，其情操和風骨，的確確值得世人稱其一聲「尊者」。有鑑於此，末學決定以「護法尊者」來翻譯故事主人翁自許的名字。

人名、地名等專有名詞的翻譯，在這部傳記當中，都是相當棘手的問題。以名字為例，當時的錫蘭，被西方諸國殖民了數個世紀的結果，在一八八四年之前出生的僧伽羅孩子，有許多名字若非以英文天主教名字冠葡萄牙姓氏，就是英文天主教名字配僧伽羅姓氏。故事主人翁的名字就是一個典型例子。這些翻譯，難處之一，在於至今沒有統一譯法，單是David Hewavitarne的名字，網路就有三個版本：大衛·赫瓦威達尼；大衛·休厄維他恩；大衛·荷華維特爾。其難之二，原

作者對錫蘭文化不夠熟諳，加上傳記許多情節都依據護法尊者日記手稿寫成，許多拼音當時並未統一，故而偶爾是David Hewavitarne，偶爾又寫成David Hewavitarna，殊不知僧伽羅語和巴利語文法相近，姓名也會隨著格位變化而最後一個母音從 a 變成 e。另外，僧衆法名重疊的機率非常之高。為辨認確切身份，依錫蘭佛教傳統，僧人法名之前都加上一個出生村名，而村名一樣會隨著格位變化而變化。其難之三，原著習慣以縮寫標示人名、比丘村名等。譯者或許也可以不負責任照單全收，但這部傳記畢竟是頗有歷史價值的一部著作，末學雖然希望盡量將傳記所有人物的真實姓名一一呈現，無奈最後發現，這根本就是不可能的任務。為了解決這些譯名的問題，天主教和基督教名字一律採取既定譯法，僧伽羅姓名之翻譯，依據末學對僧伽羅語發音的淺薄認識予以音譯。有關僧人的巴利法名，一律遵循舊譯，若無，則以音譯出之；僧衆村名，尾音一律統一以處格<sup>e</sup>發音譯出。至於那些無法查證的縮寫，如比丘的村名，末學僅能夠在此向讀者說聲抱歉了！

除了姓名，原著的某些稱謂、船名、機構等，也出現模糊地帶。例如，錫蘭自一七五七年僧團重整之後，就建立了以僧王為首的僧伽制度，而只有受封為僧王者，才有資格冠以Maha Nayaka的稱謂，餘者僅以

Nayaka（長老）尊稱。在翻譯過程中，末學發現原著中有幾處寫著Maha Nayaka therō，事實上指的並不是僧王，因此譯文僅以「長老」尊稱。此外，日本的High Priest到底是寺之長（住持）還是宗之長（宗長），至今也還是個謎。其他還包括如法國一艘名為S.S. Djennnah的渡輪，不知何故竟寫成S.S. Djennnah，令查證相當費勁。再者，書中「Bungakurio, the Japanese Military Academy」指的到底是文學寮（田代Bungakurio）、武學寮（Bugakuryou）還是兵學寮（Heigakuryo），末學除了求助於懂日文的同學之外，也只能夠以推理方式化解。

總而言之，這部著作涉及人物之衆、地緣之大、內容之廣、物之龐雜，的確足以讓譯者幾乎無力招架。儘管自認已經盡了力，但始終無法完美。末學雖然也致函作者求證，然而傳記初稿早在一九五二年就已寫成；事經六十三年之後，作者如今已是九十多歲高齡老翁，縱想回答，恐怕也因公務繁忙而力不從心。但無論如何，末學還是相信，就算不完美，這部傳記，還是足以將一代佛教龍象的生平事蹟呈現給諸位讀者。

## 調達與佛結怨入如

爾時調達，心念毒害誹謗如來，由謂袒道。衆人呵之。天龍鬼神釋梵四王，悉共曉喻：卿欲毀佛，猶如舉手欲擲日月。調達聞之，其心不改。時諸比丘，具以啓佛：調達有何重嫌懷結乃爾。佛告諸比丘：調達不但今生，世世如是。過去也時，有梵志女，端正殊妙色像第一，諸梵志法假使處女與明經者，請諸同學五百人衆，供養三田察其所知。時五百人中，一人博達，而年朽耄面醜眼青。父母愁憂，女亦懷惱，云何當為此人作婦。可以怨鬼，嘗奈之。聞彼梵志請諸同學欲處於女，尋時往詣。難問諸梵志等。

，迦蘭無辭，五百人眾智皆不及。時女父母及女，見之皆大歡喜。吾求女婿今乃獲願。年尊梵志曰：吾年既老久許我。女已為我妻，且以暇我所得施遺，悉用與卿。傷我年高，勿相毀辱。年少答曰：不可越法以從人情，我應納之。三田畢竟，即以處女用與年少。其年老者，心懷毒惡，即相毀辱而奪我婦，世世所在與卿作怨，終不相置。年少梵志當行慈心。彼獨懷害。佛告諸比丘：爾時年尊梵志。《調達是。年少梵志，我欺是也。其女者瞿夷是。

《經律異相》卷十一，《大正藏》第五十二冊，頁